

关于 201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决算的说明

经市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 2016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255300 万元，加上省州补助，支出预算调整为 362961 万元。年终决算支出 362961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，同口径增长 11.7%。其中：

1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2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增长 28.5%。
2. 国防支出 67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增长 10%。
3. 公共安全支出 1475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4.8%。
4. 教育支出 4914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增长 6.4%。
5. 科学技术支出 141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增长 18.7%。
6.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576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增长 26%。
7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5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增长 6.9%。
8.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292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

100%，比上年增长 14.3%。

9. 节能环保支出 4053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1.5%。

10.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62732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42%。

11. 农林水事务支出 4333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24%。

12. 交通运输支出 312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78.4%。

13.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5411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57.3%。

14.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111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8.7%。

15.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105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增长 40%。

16. 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支出 292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1.2%。

17. 住房保障支出 1012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下降 40%。

18. 债务利息支出 2207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增长 37.6%。

19. 其他支出 1022 万元，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%。